

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加瑞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增加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理销售机构的公告

根据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宁波银行”）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，宁波银行自 2021 年 7 月 12 日起代销中加瑞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。

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代销基金产品

自 2021 年 7 月 12 日起（含），投资者可通过宁波银行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业务，并在上述基金开放期交易时间内办理基金的（认）申购、赎回、转换（如有）等业务。

基金简称	基金代码
中加瑞合纯债债券	010397

四、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

1、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62528（北京、上海）、96528

网址：www.nccb.com.cn

2、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00-95526

本公司网站：<http://www.bobbns.com>

五、重要提示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投资需谨慎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，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、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。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，提前做好风险测评，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。

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年7月12日